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该项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本议案的投票权。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属公司正常经营必需，不可避免且以后年度仍会持续。该关联交易能够充分利用关联方的资源和优势为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服务，通过专业化协作，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有利于提高公司生产经营保障能力，降低公司管理成本和采购成本。公司目前除在水、电、汽等资源供应上对关联方尚有一定的依赖性外，不存在其它的依赖性，公司主要业务或收入、利润均对日常关联交易不构成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受市场经济一般条件的约束，定价以市场为原则，交易的风险可控，不会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 2019年4月17日公司董事会七届二十四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18年度计划执行情况和2019年度计划》。公司关联董事胡仲明、周黎暘、汪利民、童继红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此项关联交易尚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与该项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本议案的投票权。

2. 公司独立董事周国良、胡俞越、余伟平、全泽事前认可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为：公司董事会七届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和表决本项议案的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本项议案的表决。该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生产经营必需，能够充分利用关联方的资源和优势为本公司生产经营服务，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降低公司管理成本和采购成本，提高公司生产经营保障能力，同时也有利于公司专有技术的保护，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 2018 年度计划执行情况与 2019 年度计划》议案进行了审查，意见为：本项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能够充分利用关联方的资源和优势为本公司生产经营服务，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利于提高公司生产经营保障能力，降低公司管理成本和采购成本，且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受市场经济一般条件的约束，定价以市场为原则，交易风险可控，符合公司与控股股东签署的《生产经营合同书》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

4. 2019 年 4 月 17 日公司监事会七届十四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日常关联交易 2018 年度计划执行情况与 2019 年度计划》议案，意见为：公司董事会对该关联交易事项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安全稳定生产，符合公司利益，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本计划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一）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表1: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18 年年预计金额	2018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材料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辅料	50000	69664.77	在建项目及生产装置所需辅料增加

	浙江巨化电石有限公司	高纯氮、电石等	3000	2345.60	
	浙江巨化化工矿业有限公司	萤石等	7000	6544.63	
	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	甲醇、氮气等	60000	51551.87	四季度起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下同）
	小计		120000	130106.87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汽	160000	180410	生产规模扩大
	小计		160000	18041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劳务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检修费、技术服务等	2880	4377.07	检修服务增加
	浙江巨化汉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六氟丙烯等	2500	2074.35	
	浙江歌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材料	2000	2961.78	
	浙江锦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液氨、检修费等	1500	3400.57	检修服务增加
	浙江巨化新联化工有限公司	盐酸处理	10	0.37	
	浙江衢州巨泰建材有限公司	氟石膏等	400	437.88	
	浙江巨化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无水氯化钙	1000	2356.68	销量增加
	上海巨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一氯甲烷等	5000	1546.52	
	巨化集团公司兴化实业有限公司	水电汽、氢气等	200	139.43	
	衢州巨化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废钢等	150	142.13	
	衢州市清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材料销售 检维修等	400	642.05	
	巨化集团公司制药厂	电、蒸汽 氮气等	100	100.44	

	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	材料销售 检维修等	3000	2630.38	
	浙江巨化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工业盐、 硫酸铵等	500	378.07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托管 服务等	90	110.10	
	中巨芯科技有限公司	无水氢氟 酸、氯化 氢等	0	7800.42	
	小计		19730	29098.24	
接受关 联人提 供的劳 务	巨化集团有限 公司	运输费	30000	31203.31	
	巨化集团有限 公司	盐酸处理 及排污费	2000	1250.82	
	巨化集团有限 公司	工程劳 务、绿化 费、餐费 等	20000	17545.87	
	巨化集团有限 公司	租赁费	600	706.65	
	巨化集团有限 公司(含巨化集 团有限公司工 程有限公司、浙 江工程设计有 限公司等)	EPC 工程 总承包及 设备、材 料费	30000	13357.12	部分装置建设工 程转为本公司子 公司承包
	衢州市清泰环 境工程有限公 司	废物处理 费	5500	5126.24	
	小计		88100	69190.01	
合计		387830	408805.12	公司生产规模扩 大	

【说明】：经公司董事会七届十二次会议、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预计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为 387830 万元，因年度生产量或生产品种、市场价格变化，允许计划总额的变动幅度为 20%。公司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之内。

(二) 2018 年在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贷款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表2: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18 年年预计金额	2018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	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存款	日均余额≤54123.52	10546.29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	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贷款	≤100000	500	

【说明】：根据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与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合作协议》，公司在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账户上的日存款合计余额最高不超过公司上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5%。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在协议的有效期限内向本公司及下属单位合计提供不超过 10 亿元（含本数）授信额度（包括借款、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及其他各类授信）。2018 全年实际发生存款额 3849395.00 万元，日均余额 10546.29 万元，期末余额为 52873.72 万元。

（三）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表 3：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注 1】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辅料	80500	6.02	14236.43	69664.77	5.90	子公司晋巨采购增加
	浙江巨化电石有限公司	高纯氮、电石等	2500	0.19	626.24	2345.60	0.20	
	浙江巨化化工矿业有限公司	萤石等	7000	0.52	2592.79	6544.63	0.55	
	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	甲醇、氮气等	0	0	0	51551.87	4.37	已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司
	小计		90000	6.73	17455.46	130106.87	11.02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汽	200000	14.95	51608.61	180410	15.29	子公司晋巨采购增加
	小计		200000	14.95	51608.61	180410	15.29	
向关联人销产品、商品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检修费、技术服务等	5000	0.31	981.87	4377.07	0.28	
	浙江巨化汉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六氟丙烯等	8000	0.49	2310.91	2074.35	0.13	
	浙江歌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材料	4000	0.25	1031.39	2961.78	0.19	
	浙江锦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液氨、检修费等	3500	0.22	896.15	3400.57	0.22	
	浙江巨化新联化工有限公司	盐酸处理	0	0	0.00	0.37	0.00	
	浙江衢州巨泰建材有限公司	氟石膏等	500	0.03	143.82	437.88	0.03	
	浙江巨化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无水氯化钙	2500	0.15	851.65	2356.68	0.15	
	上海巨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氟橡胶、一氯甲烷等	800	0.05	71.83	1546.52	0.10	
	巨化集团公司兴化实业有限公司	水电汽、氢气等	150	0.01	30.53	139.43	0.01	
	衢州巨化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废钢等	150	0.01	61.84	142.13	0.01	

	衢州市清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材料销售检维修等	1000	0.06	268.69	642.05	0.04	
	巨化集团公司制药厂	电、蒸汽氮气等	100	0.01	17.72	100.44	0.01	
	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	材料销售检维修等	0	0	0.00	2630.38	0.17	
	浙江巨化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工业盐、硫酸铵等	400	0.02	9.38	378.07	0.02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托管服务等	110	0.01	0	110.10	0.01	
	中巨芯科技有限公司	无水氢氟酸、氯化氢等	15000	0.92	3299.08	7800.42	0.50	
	其他关联方		1000	0.06				
	小计		42210	2.60	9974.86	29098.24	1.87	
接受 关联 人提 供的 劳务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运输费	32000	2.39	6078.81	31203.31	2.64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盐酸处理及排污费	0	0	0.00	1250.82	0.11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劳务、绿化费、餐费等	30000	2.24	673.41	17545.87	1.49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费	800	0.06	336.66	706.65	0.06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含巨化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有限公 司、浙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EPC工程总承包及设备、材料费	22000	1.64	4230.72	13357.12	1.13	

	等)							
	衢州市清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废物处理费	9850	0.74	1772.32	5126.24	0.43	
	小计		94650	7.07	13091.92	69190.01	5.86	
	合计		426860		92130.85	408805.12		

【注1】因结算和统计汇总滞后，本项数据为年初至3月末数据。

(四) 2019年在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贷款的预计情况

表4: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本次预计金额【注2】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注3】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	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存款	不超过公司上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0%		49855.23	10546.29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	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贷款	不超过10亿元		500	500		

【注2】在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存贷款根据公司与其签订的《金融服务合作协议》执行。

【注3】2019年1-3月实际发生存款额4486970.90万元，截止到2019年3月底，存款余额为52381.93万元，贷款余额为500万元。

上述关联交易计划，因年度生产量或生产品种、市场价格变化，以及其他项目变动，关联交易项目（品种）不排除增加或减少，关联交易总金额会在±20%幅度内变动。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系浙江省国有资产授权经营单位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胡仲明

注册资本：40亿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泛海国际中心 2 幢 1801、1802、1901、1902、2001、2002 室（主要生产经营地：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

经营范围：国内、外期刊出版（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许可证》），职业技能鉴定（《职业技能鉴定许可证》），化肥、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化学纤维、医药原料、中间体及成品（限下属企业）、食品（限下属企业）的生产、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矿产品、包装材料、针纺织品、服装、文体用品、工艺美术品、煤炭的销售，发供电、按经贸部批准的商品目录经营本集团产品、技术和所需原材物料的进出口业务，承办“三来一补”业务，承接运输和建设项目的的设计、施工、安装，广播电视的工程设计安装、维修，实业投资，经济信息咨询，培训服务，劳务服务，自有厂房、土地及设备租赁，汽车租赁，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装饰、装潢的设计、制作，承办各类文体活动和礼仪服务，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施（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城市供水及工业废水处理（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预计2019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370410万元。

截止到2018年12月31日，巨化集团公司总资产为3691858.67万元，净资产为1378801.86万元，2018年，巨化集团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924326.22 万元，实现净利润87223.79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2、浙江巨化电石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3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项伟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衢化

经营范围：液氧、氧气、氮气、氩气、二氧化碳（压缩的）生产（凭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经营）；医用气体[氧（空分、分装）]生产（凭有效《药品生产许可证》经营）；钢质无缝气瓶检验；非标设备制造及安装；石灰氮销售；相关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预计2019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2500万元。

截止到2018年12月31日，浙江巨化电石有限公司总资产为4249.57万元，净资产为-10414.91万元，2018年，浙江巨化电石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129.12万元，实现净利润92.55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3、浙江巨化化工矿业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方芳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龙游县溪口镇

经营范围：硫铁矿、铜、铅、锌地下开采（有效期至2026年12月18日止）；三氯化铝（无水）批发（有效期至2018年7月22日）；货运：普通货运、经营性危险货物运输（2.1项、2.2项、2.3项、第3类、第8类）（剧毒化学品除外，有效期至2019年6月30日）；萤石浮选；工业设备制造、安装及维修；建筑材料、预制构件的制造及销售；物业管理：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汽油、柴油、润滑油的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预计2019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7000万元。

截止到2018年12月31日，浙江巨化化工矿业有限公司总资产为27345.52万元，净资产为-3438.91万元，2018年，浙江巨化化工矿业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9827.80万元，实现净利润-26755.16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4、浙江巨化汉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周强

注册资本：8000万元

注册地址：衢州市柯城区华荫北路12号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化工产品的研发；对外投资化工技术研发、咨询；货物进出口（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应当取得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销售。（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预计2019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8000万元。

截止到2018年12月31日，浙江巨化汉正新材料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1135.87万元，净资产为834.34万元，2018年，浙江巨化汉正新材料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736.68万元，实现净利润-4763.49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5、浙江歌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潘志康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注册地址：衢州市东港七路118号

经营范围：含氟新材料的研发；含氟特种功能材料生产、销售；含氟塑料制品生产、销售；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组件研发、生产、销售；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建设、管理、维护；分布式光伏发电；售电业务经营；压力管道元件设计、制造；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矿产品销售；对外投资；化工技术研发、咨询；货物、技术进出口（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应当取得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预计2019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4000万元。

截止到2018年12月31日，浙江歌瑞新材料有限公司总资产为29373.15万元，净资产为7589.94万元，2018年，浙江歌瑞新材料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9209.89万元，实现净利润-1459.79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6、浙江锦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谢方友

注册资本：935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衢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中俄科技合作园A-25-5号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异丁氧基乙烯、固体硫酸羟胺生产（凭有效《衢

州市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批准许可证》经营)；一般经营项目：丁酮肟、氯醚树脂生产、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建材、润滑油销售；对外投资(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化工科技研发、咨询；货物进出口(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应当取得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预计2019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3500万元。

截止到2018年12月31日，浙江锦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23264.24万元，净资产为11938.53万元，2018年，浙江锦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5701.06万元，实现净利润2025.04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7、浙江巨化新联化工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何坚华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巨化北一道215号

经营范围：年产：次氯酸钠；食品添加剂(氯化钙)生产；盐酸、氢氧化钠溶液经营(不带存储)；氯化钙制造；家电维修；搬运装卸服务；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预计2019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0万元。

截止到2018年12月31日，浙江巨化新联化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3483.98万元，净资产为-10341.18万元，2018年，浙江巨化新联化工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696.47万元，实现净利润-1792.98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8、浙江衢州巨泰建材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法文

注册资本：15000万元

注册地址：衢州市柯城区巨化北一道216号1幢

经营范围：溶解乙炔生产(凭有效《衢州市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批准证书》经营)。建筑材料的销售；水泥的制造、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电石渣、硫酸渣、

粉煤灰、氟石膏、磷石膏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应当取得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溶解乙炔气瓶检验（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展开经营活动）。

预计2019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500万元。

截止到2018年12月31日，浙江衢州巨泰建材有限公司总资产为25714.87万元，净资产为19033.66万元，2018年，浙江衢州巨泰建材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0081.35万元，实现净利润2906.40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9、浙江巨化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剑

注册资本：661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花园（巨化公司内）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机电设备（不含汽车）、仪器、仪表、电线电缆、阀门管件、金属材料、矿产品、建筑及装饰材料、木材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范围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预计2019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2500万元。

截止到2018年12月31日，巨化集团公司设备材料公司总资产为20374.83万元，净资产为7416.81万元，2018年，巨化集团公司设备材料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0259.20万元，实现净利润462.76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10、上海巨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法定代表人：郑剑

注册资本：7000万元

注册地址：上海浦东东方路989号6F（中达广场）

经营范围：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品）、医药原料、煤炭（凭许可证经营）、金属材料、机电设备、电子产品、石油制品（除成品油）、化学制剂、化纤制品的销售，经济信息咨询，自有房屋租赁。（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

经营)。

预计2019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800万元。

截止到2018年12月31日,上海巨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7743.53万元,净资产为6461.59万元,2018年,上海巨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43584.25万元,实现净利润317.91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11、巨化集团公司兴化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步红祖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衢化路1126号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经营范围限分支机构经营: 城镇绿化苗木、花卉生产、批发、零售; 公共浴室(不含桑拿)。一般经营项目: 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建筑业、共用事业、居民服务业、咨询服务业、群众文化事业、服装制造业、生产服务业(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除外); 晶体材料及产品的制造、销售; 晶体系列新材料、新产品的研究开发服务; 压力管道安装(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物业管理; 园林绿化工程; 自有房产租赁; 保洁服务; 餐饮管理服务(不得直接从事餐饮业)(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预计2019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150万元。

截止到2018年12月31日,巨化集团公司兴化实业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3735.43万元,净资产为-2857.21万元,2018年,巨化集团公司兴化实业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3649.22万元,实现净利润-8632.87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12、衢州巨化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郑耀根

注册资本: 100万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衢州市巨化生活区

经营范围: 再生资源技术开发; 废旧物资收购; 工业废渣、废气、废液(除危险废物外)回收; 批发、零售: 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

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预计2015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150万元。

截止到2018年12月31日，巨化集团公司再生资源开发中心总资产为592.88万元，净资产为285.13万元，2018年，巨化集团公司再生资源开发中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409.62万元，实现净利润78.74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13、衢州市清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孙法文

注册资本：16500万元

注册地址：衢州市柯城区巨化厂六路15号3幢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处置（具体类别详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8年04月16日止）；医疗废物2000T/年（无害化集中处置）（有效期至2018年01月20日止）一般经营项目：环保设备销售；环保工程技术咨询；污水处理（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预计2019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10850万元。

截止到2018年12月31日，衢州清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总资产为51331.96万元，净资产为23164.98万元，2018年，衢州清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6099.13万元，实现净利润2285.57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14、巨化集团公司制药厂

公司类型（性质）：国有企业

负责人：周强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花园

经营范围：原料药（二氟尼柳）生产（凭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经营）；年产：氧甲基异脲硫酸盐、甲醇（副产）、硫酸（副产）、二氟乙酸乙酯、氟化钠（副产）、精制硝酸胍（凭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经营）；化肥：硫酸铵生产、销售；化工产品研发；化工技术研发、咨询；对外投资；货物进出口（法

律法规限制的除外，应当取得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预计2019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100万元。

截止到2018年12月31日，巨化集团公司制药厂总资产为4328.11万元，净资产为-16226.07万元，2018年，巨化集团公司制药厂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259.88万元，实现净利润448.69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15、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汪利民

注册资本：80000万元

注册地址：衢州市柯城区巨化中央大道230号巨化集团公司机关综合楼一、二楼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范围：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

2019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按公司与该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合作协议》执行，不超过协议规定的金额。

截止到2018年12月31日，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为393555.69万元，净资产为106301.09万元，2018年，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2211.64万元，实现净利润6119.84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16、浙江巨化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彭展鸿

注册资本：2150万元

注册地址：杭州市江城路849号

经营范围：危险化学品批发（范围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预包装食品的销售（范围详见《食品流通许可证》）煤炭、黑色金属、有色金属、重油（不含化学危险品）、矿产品（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的除外）、炉料、机电产品、建材、塑料、纺织品、服装、轻工产品、农副产品（不含食品）

销售;家电回收(不含处理);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物流信息咨询;经营进出口业务。

预计2019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400万元。

截止到2018年12月31日,浙江巨化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总资产为4974.02万元,净资产为4214.13万元,2018年,浙江巨化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6649.58万元,实现净利润8.66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17、中巨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童继红

注册资本: 10亿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双港中路18号1幢656室

经营范围: 电子化学材料及配套产品、化工产品及原料、电子产品及电子材料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电子化学材料及配套产品、化工产品及原料的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应当取得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预计2019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15000万元。

截止到2018年12月31日,中巨芯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112080.92万元,净资产为100773.63万元,2018年,中巨芯科技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5891.08万元,实现净利润-749.86万元。(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二) 与上市公司关系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一)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中巨芯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子公司,符合10.1.3(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其余均为巨化集团公司控制的子、孙公司,该等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 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履约能力强,对向本公司支付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在前期同类关联交易中巨化集团公司及下属公司均按约定履行相关承诺,未

出现重大违约情形。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 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详见表1、表2、表3和表4。

(二) 关联交易价格定价政策

2019年度关联采购、销售、服务计划依据本公司与巨化集团公司已签订的《日常生产经营合同书》编制，定价政策和依据以市场价为原则协议定价。

(二) 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化工生产的行业特点和经营实际，为规范双方的关联交易行为，发挥双方专业化协作、资源互补的优势，实现资源合理配置，减少重复投资，降低企业运作成本，保障生产经营的安全性和稳定性，双方本着公平、公正、公开、公允的原则，经公司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批准，本公司已与巨化集团公司签署《生产经营合同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公司公告临2017—34号）。主要内容如下：

协议生效条件：本合同书经双方盖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合法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公司在具体执行前，尚需将各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协议有效期为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如有未签订协议的关联交易，将在交易发生时由双方依据市场化原则签订协议。

协议主要条款：

1、原材料与生产能源供应

乙方（本公司，含附属企业，下同，）所需甲方（巨化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下同）自产的萤石、精甲醇、硫铁矿、氮气等产品甲方优先保证供应；甲方所需乙方自产的副产氟石膏、副产铁矿砂、硫酸、副产氢气、乙炔、压缩空气、液碱、副产盐酸、二氯甲烷、PTFE、PVDF、FEP、羟胺、环己酮等以及甲方零星使用的乙方产品由乙方供应。乙方生产经营用电、用水、用汽（高、中、低压）由甲方供应。

要求对方供应的原材料、能源、产品等，在每季度末前15日内向对方提交下

季度的用量计划。供应方应优先安排供应计划，按时、保质、保量的满足对方生产需求。因生产异常不能满足供应要求的，应及时通知对方。以上供应按市场公允价格结算，并经双方签字确认。

2、运输服务

甲方优先满足乙方的运输要求，为乙方提供铁路运输、危险化学品运输服务；并为乙方提供汽运配载平台服务，帮助乙方降低物流成本、监控产品流向。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优先选择甲方的运输机构承运货物。以上运输服务按市场公允价格结算。

3、设备制作维修、技术改造和研发服务

在乙方未具备相关资质等条件前，乙方涉及工艺技术保密的非标设备制作，以及难以自行解决的设备维修、备品备件加工可由甲方提供专业设备制作、维修服务。

在乙方未具备相应条件时，乙方技术改造、新产品与新工艺的研究开发可由甲方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技术改造、新产品、新工艺研发所产生的成果，按合同约定确定其归属。以上服务费用由甲乙双方本着公平、公正原则另行约定。

4、计量检测服务

在乙方未具备相关资质等条件前，乙方生产经营中所涉及的产品计量、仪器仪表检测等，由甲方提供相关服务。计量服务费用由甲乙双方本着公平、公正原则另行约定。

5、环保处理和监测服务

甲方提供排污公用渠道和综合治理设施，对乙方生产过程排放的“三废”负有监测和处理责任。服务费用由甲乙双方本着公平、公正原则另行约定。

乙方自觉接受甲方的环保监督，不断强化社会责任意识与环保治理，应用新技术、新工艺减少“三废”排放，并确保“三废”排放需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乙方因“三废”排放超标等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6、工程建设及物资采购招投标服务

乙方涉及先进技术的生产装置建设、技术改造的工程设计可委托甲方。甲方为乙方提供工程建设、物资采购招投标平台服务；乙方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规定对工程建设、物资采购进行公开招标，在招投标同等条件下，将项目建设

尤其是引进技术项目和技术改造项目的工程设计、建筑安装劳务、质量监理等优先发包给甲方。

为了降低采购成本,乙方可将部分通用物资和部分紧缺原材料委托甲方代理采购。

甲乙双方有权对上述招投标及物资采购行为互相监督,确保该经济行为符合公司利益要求。

7、共用排水渠道、厂区道路、管道等的日常维护服务双方共用的排水渠道、厂区道路、管道等的日常维护服务由甲方负责,其合理维护成本由双方在区域内的经营单位按统一分摊标准分担。

8、护卫安保服务

甲方负责与乙方签订护卫安保服务协议书,按协议内容为乙方提供规范的护卫安保服务。乙方负责按照约定的服务收费标准,按时足额支付护卫安保服务费用。

9、资金结算

甲乙双方的结算业务在保证符合国家规定的前提下,一般通过银行转账结算,并开具正式发票。个别特殊的结算办法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四、交易的必要性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交易的必要性

由于,甲方系乙方的控股股东。甲方拥有供水、供气(汽)、自备热电厂、污水处理、铁路专用线、危化品运输等成熟的公用基础设施,以及完善的采购、销售网络和物流平台,并与公路、铁路、港口运输等企业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具备较强的外部协调对接能力,此外,还拥有甲级工程设计、二级工程总承包资质,产业发展配套条件完善。乙方(含附属企业,下同)因系甲方部分资产上市,以及受化工大生产行业特性限制等原因,部分生产装置与甲方生产装置存在管道输送、部分产品或副产物循环利用的互供关系;乙方为集中资源发展核心主业,减少公用工程的重复投资,在水、电、气、蒸汽供应、环保处理、公路铁路运输及配套设施上依托甲方;乙方为有效利用甲方对外部资源(尤其是铁路运输资源)协调优势、完善的招投标集中采购平台等优势,降低采购成本,将部分通用物资和部分紧缺原材料委托甲方代理采购;乙方为防止生产工艺专利、专有技术泄密

等可能造成利益损失，在招投标同等的条件下，将项目建设尤其是引进技术项目和技术改造项目的工程设计、建筑安装劳务、质量监理等优先发包给甲方。

因此，根据化工生产行业特点和甲乙双方经营实际，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且以后年度仍会持续，利于发挥甲乙双方专业化协作、资源互补优势，实现资源合理配置，减少重复投资，降低企业运作成本，保障生产经营安全稳定。

(二) 对公司的影响

与关联方进行的上述交易，能够充分利用关联方的资源和优势为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服务，通过专业化协作，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有利于降低公司管理成本和采购成本，有利于提高本公司生产经营保障程度和生产经营稳定性、安全性。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受市场经济一般条件的约束，定价以市场为原则，交易风险可控，不会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由于历史形成的多元化大生产分工协作格局，公司目前除在水、电、汽等资源供应上对关联方尚有一定的依赖性外，不存在其它的依赖性，且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化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 公司董事会七届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二) 公司独立董事事先认可意见；
- (三)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 (四) 公司监事会七届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五) 审计委员会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9日